

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
1 瓶苯扎氯铵溶液
碳足迹第三方核查报告

核查机构名称（公章）：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

核查报告签发日期：2025年03月05日



摘要

委托方名称	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
委托方地址	汕头保税区 E08-4 地块 0001 幢二层之一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05006180960833
生产者名称	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	汕头保税区 E08-4 地块 0001 幢二层之一
生产企业名称	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	汕头保税区 E08-4 地块 0001 幢二层之一
联系人/联系方式	郭逸珍/13556383870
碳足迹报告/声明发布日期	2025 年 03 月 05 日
保证等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理保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限保证
实质性阈值	<5%
产品名称	苯扎氯铵溶液
产品规格	/
声明单位	1 瓶 150ml(0.15g, 0.1%)苯扎氯铵溶液
核查目的	核查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 1 瓶 150ml(0.15g, 0.1%)苯扎氯铵溶液产品碳足迹报告是否符合相关核查准则要求
核查准则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ISO 14067: 2018 Greenhouse gases—Carbon footprint of products—Requirements and guidelines for quantification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CR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应链要求
核查结论:	



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对广东洛斯特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的1瓶150ml(0.15g, 0.1%)苯扎氯铵溶液产品的碳足迹信息的管理、产品碳足迹报告/声明相关内容进行了核查, 经过文件评审及现场核查, 确认受核查方基于生命周期评价研究的数据真实准确, 报告/声明符合ISO 14067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具体核查结果如下:

1) 系统边界

本研究的系统边界为“摇篮到大门”, 包括原材料获取及加工、原材料运输、产品生产、产品运输的生命周期阶段。

2) 报告期

2024年1月1日—2024年12月31日。

3) 产品碳足迹

产品碳足迹核查结果见下表1所示。

表1 产品碳足迹各阶段结果

生命周期阶段	碳足迹 (kg CO ₂ e)	贡献比
原材料获取和加工	0.393	18.12%
原材料运输	0.004	0.19%
产品生产	1.773	81.69%
合计	2.170	100%

4) 与历史年度的对比分析

本次为初次核查, 无法开展历史年度的对比。

5) 核查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特别需要说明的问题描述

无

核查组长	梁达		日期	2025年2月18日
核查组员	吴煜坤	高秀鑫		日期
技术复核人	吕正君			
批准人	冀晓东		日期	2025年03月05日